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2.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12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
3. 会议于2022年12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4.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10人，实际到会董事10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关于修订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制度》的议案（10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；
2. 关于修订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绩效考核与薪酬兑现办法》的议案（10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；
3. 关于制定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2021年度差异化绩效考核实施方案》的议案（10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；
4.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经理层成员及经理层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（10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。

同意根据公司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核定经理层成员正职2021年度基本薪金标准为19.80万元；根据经理层成员2021年绩效考核得

分等情况，核定经理层成员正职2021年度绩效薪金标准为39.01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7日

● 报备文件

1. 龙建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2. 龙建股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制度；
3. 龙建股份经理层成员绩效考核与薪酬兑现办法；
4. 龙建股份经理层成员 2021 年度差异化绩效考核实施方案。